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7364618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9月01日

商 标

晓春集

申请人 福建省德化瑞陶陶瓷有限公司

地址 福建省德化县浔中镇北坪巷29号301室

代理机构 苍南百标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1类：日用玻璃器皿（包括杯、盘、壶、缸）；陶器；瓷器；茶具（餐具）；茶托；茶壶；茶叶罐；花瓶；花盆；香炉